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昇兴股份”或“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保荐业务》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4号）核准，昇兴股份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3,737,949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19元/股。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于2021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办理完成，新增股份于2021年3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976,918,468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与发行数量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或姓名	认购股数（股）
1	宁波市伊村伊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901,734
2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17,341,039
3	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414,258
4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560,693
5	福建省宽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宽客兴福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633,911
6	Goldman Sachs & Co. LLC	9,633,911
7	林金辉	9,633,911
8	任珣	8,285,163
9	代允香	5,780,346
10	吴宇山	5,780,346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或姓名	认购股数（股）
11	丁德涵	5,780,346
12	郑宏	5,780,346
13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5,202,312
1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9,633
合计		143,737,949

限售期：本次非公开发行中，所有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上述发行对象承诺：本公司/本单位/本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昇兴股份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予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述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9月22日。

（二）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为143,737,9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7134%。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20名。

（四）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股数
1	郑宏	5,780,346	5,780,346	0.5917%	0
2	吴宇山	5,780,346	5,780,346	0.5917%	0
3	任珣	8,285,163	8,285,163	0.8481%	0
4	林金辉	9,633,911	9,633,911	0.9862%	0

5	丁德涵	5,780,346	5,780,346	0.5917%	0
6	代允香	5,780,346	5,780,346	0.5917%	0
7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5,202,312	5,202,312	0.5325%	0
8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9,633,911	9,633,911	0.9862%	0
9	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414,258	15,414,258	1.5778%	0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55,876	9,055,876	0.9270%	0
11	福建省宽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宽客兴福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633,911	9,633,911	0.9862%	0
12	宁波市伊村伊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901,734	28,901,734	2.9585%	0
13	财通基金—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92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853,564	3,853,564	0.3945%	0
14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17,341,039	17,341,039	1.7751%	0
15	财通基金—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鑫量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74,374	674,374	0.0690%	0
1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聚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8,035	578,035	0.0592%	0
1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和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0,713	770,713	0.0789%	0
18	财通基金—山东信托 德善齐家231号家族信托—财通基金玉泉101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85,356	385,356	0.0394%	0
19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升18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6,069	1,156,069	0.1183%	0
20	财通基金—汉汇韬略对冲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添盈增利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6,339	96,339	0.0099%	0
合计：		143,737,949	143,737,949	14.7134%	0

四、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45,680,751	14.91%	-143,737,949	1,942,802	0.20%
高管锁定股	1,942,802	0.20%	-	1,942,802	0.20%
首发后限售股	143,737,949	14.71%	-143,737,949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31,237,717	85.09%	143,737,949	974,975,666	99.80%
三、总股本	976,918,468	100.00%	-	976,918,468	100.00%

注：最终以中登公司登记数据为准。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昇兴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 拓

李 良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6日